

关于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公众发售基金份额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招商科创”,扩位简称为“招商科创REIT”,基金代码为“508012”)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291号文注册。本基金原定的募集期为2024年12月10日至2024年12月13日,原定公众发售基金份额认购及缴款截止日为2024年12月13日,公众投资者可在募集期内通过场外认购和场内认购两种方式认购本基金。

由于公众投资者认购踊跃,截至2024年12月12日,本基金公众投资者认购总量已超过公众发售总量。根据《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决定提前结束公众发售基金份额的募集,将本基金公众发售基金份额认购截止日提前至2024年12月12日,自2024年12月13日起不再接受公众投资者认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的相关约定对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最终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由回拨机制(如有)及比例配售确定。回拨(如有)及“配售比例”将另行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于《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本次最终配售结果。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限保持不变,仍为2024年12月10日起至2024年12月13日。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cmfchina.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

合适的基金产品。本项目具体风险揭示以本项目招募说明书披露为准。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公众发售基金份额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之盖章页。

